（上接C17版）

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中选择一项并打"√"，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六）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报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黄益建
2020年8月1日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附件：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单位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黄益建先生作为本人/本单位的代理人出席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三个投票选项中只能选其一，选择超过一项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6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8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8月17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黑泉路康健宝盛广场C座4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8月17日

至2020年8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涉及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由独立董事黄益建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的投票权。详情请查阅2020年8月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1、2、3：毛国华、吴震、万云鹏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69	石头科技	2020/8/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

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

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0年8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黑泉路8号1幢康健宝盛广场C座四层

邮政编码：100089

联系人：孙女士

联系电话/传真：010-50972025

邮箱：IR@roborock.com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8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20-049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转股代码：191542　转股简称：好客转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0年7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31日下午14:30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沈汉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书面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认真审查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沈汉标先生、沈竣宇先生、郭黎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前述所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原非独立董事仍应依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非独立董事职务。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认真审查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胜兰女士、李新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前述所有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原独立董事仍应依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务。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

（三）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自有流动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1）。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从化好莱客家居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北好莱客创意家居有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2）。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资本合作意向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骆正任先生、杨琴女士、骆柏韬先生、骆柏杨先生、湖北千川门窗有限公司签订名称为《资本合作意向书》的框架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资本合作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4）。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在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8号五层会议室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秘办办理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0-055）。

三、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独立董事就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

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沈汉标

沈汉标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研修班结业。曾任好莱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靓美家住宅产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前海好莱客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惠州好莱客集成家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湖北好莱客创意家居有限公司董事、广州从化好莱客家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好莱客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粤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东汉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州凤来仪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汇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中创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广州新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欧鼎自动化有限公司董事等。沈汉标先生系广州市第十届政协委员、广州市第十三届、十四届人大代表、广州市工商联常委、广州市民营企业商会副会长、全国工商联家具装饰业商会衣柜专业委员会执行会长、全国工商联家具装饰业商会衣柜专业委员会中国衣柜品牌联盟主席、广东省家居业联合会副会长、北京新阳光慈善基金会理事、广东省致福公益促进会创会会长等。获得首届广州十大杰出青商、抗震救灾先进个人和羊城慈善为人等荣誉称号。

沈汉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7,121,300股，占公司最近一次披露总股本的41.06%，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汉标先生与持股比例为26.09%的王妙玉女士为夫妻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林昌胜先生存在关联关系（林昌胜先生为王妙玉女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沈竣宇

沈竣宇先生，中国国籍，1996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英国斯特林大学银行与金融专业硕士。2019年7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粤西海南营销中心经理、运营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总裁助理。

沈竣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汉标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妙玉女士为母子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郭黎明

郭黎明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法学硕士，澳大利亚西悉尼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广东省劳务技工学校、广东省鹤山市兴华房地产有限公司，广州金鹏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兼任广州派亚物流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广东保力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现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郭黎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胜兰

李胜兰女士，中国国籍，1960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管理学博士。曾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经济学教授及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山大学自贸区综合研究院副院长、广东省经济学会常务副会长；曾任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润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胜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李胜兰女士已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李新航

李新航先生，中国国籍，1973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广东财经大学会计系审计专业。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英国国际会计师、资深英国财务会计师、资深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权益合伙人、珠海耀泰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横琴耀泰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星辉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传媒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国资委财务决算评审专家、华南理工大学MBA&MPACC研究生导师、广州大学及广东财经大学MPACC研究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新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李新航先生已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20-050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转股代码：191542　转股简称：好客转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0年7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31日下午15:30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泽丽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会会议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李泽丽女士、郭继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前述所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当选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原监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自有流动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从化好莱客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从化好莱客"）以及全资子公司湖北好莱客创意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好莱客"）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从化好莱客及湖北好莱客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7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31日

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泽丽

李泽丽女士，中国国籍，1994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广东金融学院。2012年7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非职工代表监事、资金主管。

李泽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郭继荣

郭继荣先生，中国国籍，1987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税务师，毕业于吉林工商学院。2016年12月加入公司，现任税务主管。

郭继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20-051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转股代码：191542　转股简称：好客转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在保障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了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以获得一定的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自有流动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

（二）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三）理财产品品种及收益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投资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上述产品的年化收益率应高于同等期限的银行存款利率。具体如下：

1、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

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可以有效控制市场风险的相关理财产品，理财产品期限可根据自有资金实施计划制订，较为灵活，可以在满足流动资金需要的同时带来理财收益。

2、其他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要求和本公告规定的理财产品。

（四）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审批。

（二）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五）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内容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预期收益等。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自有流动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

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20-052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转股代码：191542　转股简称：好客转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州从化好莱客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从化好莱客"）、全资子公司湖北好莱客创意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好莱客"）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7年非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05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693,28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8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8,209,999.66元，扣除发行费用17,742,1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80,467,899.6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正中珠江验证，并出具"广会验字[2017]G16012900028号"的《验资报告》。

2017年9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实施的议案》。2017年9月7日，公司将募集资金共476,904,656.58元（其中：募集资金476,710,000.00元，银行利息194,656.58元）以增资方式转入从化好莱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全部用于"定制家居智能生产建设项目"的实施。

2、2019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3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63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141,671.76元后，净筹得人民币620,858,328.2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正中珠江验证，并出具广会验字[2019]G18028430113号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的验证报告》。

2019年8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实施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以增资方式转入湖北好莱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全部用于"汉川定制家居工业4.0制造基地项目"的实施。

截至2020年7月30日，公司、从化好莱客及湖北好莱客（以下统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441,617,381.77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为31,617,381.77元，尚未归还的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410,000,000.00元。

二、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投资额度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

2、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3、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

4、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人士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购买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在2个交易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财务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审批。

2、财务部建立台账对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购买产品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在每次投资购买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内容包括该次投资购买产品的额度、期限、预期收益等。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一致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客本次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议案及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议案及决议、独立董事意见等资料进行审慎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好莱客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文件

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公司独立董事就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

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20-053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转股代码：191542　转股简称：好客转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2月12日至2020年6月30日期间，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好客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份数为3,363股，公司总股本由309,600,686股增加至309,604,049股。具体内容请详见2020年4月1日、7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因上述股份变动事项，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修订说明如下：

1、原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9,600,686元。

现修订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9,604,049元。

2、原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30,960.0686万股，均为普通股。

现修订为：公司股份总数：30,960.4049万股，均为普通股。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20-054
转债代码：113542　转债简称：好客转债
转股代码：191542　转股简称：好客转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资本合作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签订的《资本合作意向书》为框架性协议，仅为各方根据合作意向、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资本合作意向书》有关条款除第四条、第十至十二条外，对各方不具有强制约束力，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目前，公司尚未就目标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工作，《资本合作意向书》签订后，公司将聘请中介机构对目标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在尽职调查完成后，若各方达成具体合作内容将签署正式协议，具体合作内容以届时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目标公司整体估值为预估值，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估值以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确定的目标公司100%股权价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框架性协议，对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次签订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莱客"、"公司"或"乙方"）与骆正任先生、杨琴女士、骆柏韬先生、骆柏杨先生（以下简称"原股东"或"甲方"）、湖北千川门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川公司"、"目标公司"或"丙方"）于2020年7月31日在广东省广州市签订了名称为《资本合作意向书》的框架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收购的方式收购甲方持有的目标公司51%的股权。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骆正任

骆正任先生持有目标公司28%股权，目前担任目标公司执行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2、杨琴

杨琴女士持有目标公司23%股权，目前担任目标公司监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3、骆柏韬

骆柏韬先生持有目标公司26%股权，目前担任目标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4、骆柏杨

骆柏杨先生持有目标公司23%股权，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协议由好莱客与原股东、目标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在广东省广州市签署。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签订协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签订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湖北千川门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22579867315A

法定代表人：骆柏韬

注册资本：陆仟万圆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1年8月5日

营业期限：长期

企业住所：红安县经济开发区新型产业园

经营范围：木制品的加工销售、安装；室内外装饰装潢（凭相关资质证经营）；装饰装潢材料、建筑材料（不含木材）及辅材、五金交电、厨卫洁具、水暖器材的销售；防火门窗的加工、销售和安装。（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三、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骆正任、杨琴、骆柏韬、骆柏杨

乙方：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湖北千川门窗有限公司（目标公司）

（一）乙方有意以全现金方式受让甲方持有的目标公司51%股权。

（二）目标公司整体估值不高于16.5亿元（公司拟收购目标公司51%股权需支付的现金对价不高于人民币8.25亿元）。具体估值以乙方聘请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确定的目标公司100%股权价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三）后续《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统称"后续协议"）签署后，甲方将向乙方自愿作出如下业绩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2021年度和2022年度实现的平均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不低于1.8亿元人民币。

目标公司届时实现的年度实际净利润以经各方认可并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四）本协议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目标公司支付交易意向金人民币5,000万元。该等意向金在后续协议生效后，且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款后5个工作日内退回。

如双方确定终止本次交易，自本协议失效或解除之日起两个月内且不晚于2020年12月31日目标公司将交易意向金退回乙方。

（五）骆柏韬先生承诺，自后续协议签署之日起，需在目标公司任职一定期限，具体由双方后续协议中约定，并与目标公司签订相等期限的《劳动合同》《竞业限制协议》《保密协议》，且在目标公司不违反该等协议及相关法律、法规之前提下，不单方解除与目标公司的《劳动合同》。

（六）自后续协议签署之日起，未经乙方同意，无论在何种情况下，甲方不得从事与目标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有直接或间接竞争或利益冲突的业务，即不能投资（包括直接、间接或以其他第三方名义投资）、实际经营与目标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生产、开发、经营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业务或有竞争关系的经济组织或业务；并承诺严守目标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秘密，不泄露其所知悉或掌握的目标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商业秘密。

（七）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调整董事会成员，董事会成员为5名，其中甲方提名2人，乙方提名3人。业绩承诺期间，董事长由甲方提名人员担任，董事长为目标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目标公司财务负责人由乙方任免。

（八）甲方承诺：目标公司的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经营合法合规、经营成果真实；甲方所持目标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委托持股、质押、查封、冻结或存在任何现实或潜在的争议或纠纷。

（九）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乙方聘请中介机构对目标公司进行尽职调查，甲方及目标公司应无条件配合。

（十）甲方同意在双方签署本意向协议之日起六十日内，不会同任何除乙方外的其他投资者或潜在投资者签署任何协议或达成任何意向。乙方和目标公司将尽力相互配合在此期间完成尽职调查和正式交易协议的起草。

（十一）在乙方披露本协议前，甲方、目标公司以及直接参与本次资本合作的相关雇员，应按相关监管规定，对乙方的投资意向及其它或有敏感事项予以保密，否则如产生信息披露及衍生事项及问题，甲方、目标公司以及直接参与本次资本合作的相关雇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二）在签署后续协议前，若甲方对所持目标公司股权进行了调整，由整合后的目标公司持股主体自动承继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

（十三）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系各方就本次交易所达成的初步意向，有关条款除第四条、第十至十二条外对各方不具有强制约束力。但如本次交易后续继续推进的，有关商业条款应在本意向协议内确定，除非各方经协商后另行确定条款。

（十四）本协议签订后三个月内，乙方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目标公司股东会未能通过本次交易方案或各方未能签订后续协议的，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协议。

（十五）后续协议签署之日，本协议自动解除。

（十六）本协议一式叁份，各方各执壹份，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框架性协议，对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签订协议将不会造成公司主营业务变化，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对上市公司经营的影响。

千川公司专注成套实木门、复合门、厨卫门等家居门类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且拥有成熟的开发商服务团队和经验。本次交易完成后，千川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一方面将以"好莱客"品牌继续深耕家居零售市场，另一方面将以千川公司品牌积极开拓工程大宗业务，为国内主要地产公司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次签订的《资本合作意向书》为框架性协议，仅为各方根据合作意向，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资本合作意向书》有关条款除第四条、第十至十二条外对各方不具有强制约束力，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目前，公司尚未就目标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工作，《资本合作意向书》签订后，公司将聘请中介机构对目标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在尽职调查完成后，若各方达成具体合作内容将签署正式协议，具体合作内容以届时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目标公司整体估值为预估值，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估值以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确定的目标公司100%股权价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框架性协议，对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

● 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资本合作意向书》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0-055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转股代码：191542　转股简称：好客转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8月1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8月1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8号五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8月19日

至2020年8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2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5.01	选举沈汉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2	选举沈竣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3	选举郭黎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6.01	选举李新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02	选举李胜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7.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7.01	选举李泽丽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7.02	选举郭继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第6项议案将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0年7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4、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98	好莱客	2020/8/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具体事项如下：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传真和电子邮件以2020年8月18日17:30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

2、登记时间：2020年8月18日（星期二）09:00-12:00、13:00-17:30

3、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8号四层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8号四层

邮编：510665

电话：020-89311882

传真：020-89311899

邮箱地址：ir@holike.com

联系人：甘国强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8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选举沈汉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02	选举沈竣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03	选举郭黎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选举李新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02	选举李胜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7.01	选举李泽丽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7.02	选举郭继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